

2026

2026 级本科新生：

为更好地满足同学们个性化成长需求，根据相关工作安排，现开展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本科交叉创新实验班、口腔医学专业的二次选拔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选拔对象

南京大学 2026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新生。其中，限制报名或部分限制报名的情况如下：

1.限制报名的学生：通过强基计划、外语类保送生等招生类型被我校录取的学生，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数字经济专业、建筑类（智慧人居实验班）、环境科学与工程类（环境与健康实验班）的学生，通过提前批录取至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小语种专业的学生，以及录取至戏剧影视文学专业、大气科学（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的学生不能报名。

2.可报名部分志愿的学生：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地质学类、地理科学类、大气科学专业的学生，仅可报名录取专业类/专业所属学院开设的“拔尖计划”基地及本科交叉创新实验班的选拔，即：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地质学类的学生仅可报名拔尖计划-地质学、生物演化与环境国际班、行星科学实验班；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地理科学类的学生仅可报名拔尖计划-地理科学；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大气科学专业的学生仅可报名拔尖计划-大气科学。

本次选拔分为两个批次，符合报名条件可在两个选拔批次中报名，但**每个批次最多只能选择 1 个志愿**。

二、时间安排

1.通知宣讲：宣讲会将于8月23日下午、晚上分两场举行，同学们可在新生报到现场查看宣讲会安排。各项目答疑人员联系方式请见附件1。

2.第一批次选拔项目：“拔尖计划”——大理科、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计算机科学、天文学、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哲学、经济学；“实验班”——行星科学实验班、光电技术与信息材料实验班、未来技术学院实验班、碳中和智能技术创新实验班。时间安排如下：

环节	时间	内容
学生报名	8月22日08:00至 8月24日17:00	登录二次选拔系统进行报名 (网址见本通知第四部分)
学院选拔	8月25日至8月28 日12:00	具体考试安排由各学院通知， 考核成绩等信息将在二次选拔 系统内公布

3.第二批次选拔项目：“拔尖计划”——地质学、地理科学、大气科学；“实验班”——生物演化与环境国际班、计算社会学实验班；口腔医学专业。时间安排如下：

环节	时间	内容
学生报名	8月28日15:00至 8月30日20:00	登录二次选拔系统进行报名 (网址见本通知第四部分)
学院选拔	8月31日至9月2 日15:00	具体考试安排由各学院通知， 考核成绩等信息将在二次选拔 系统内公布

4.名单公示：9月3日左右，各学院报送拟录取名单，学校审议后公示。

三、选拔考核方案

各拔尖计划、实验班及口腔医学专业的选拔考核方案和具体

要求详见附件 2《南京大学 2026 级本科生二次选拔考核方案》。

四、二次选拔系统

1. 网址：<http://elite.nju.edu.cn/xuanba>。请登录该网址进行报名。

2. 注意：非校园网登录时需要使用 VPN 连接南京大学校内网，请查看以下网址

<https://itsc.nju.edu.cn/12/f2/c21422a463602/page.htm>，了解“VPN 使用办法及常见问题”。

使用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务必及时联系相关工作人员。VPN 故障反馈：信息化建设管理服务中心，025-89683791；二次选拔系统：本科生院 刘老师，025-89682464，liuqh@nju.edu.cn。

五、培养与管理相关规定

1. 录取：新生（含保留入学资格者）入学报到后，如不符合入学条件，其二次选拔拟录取资格将自动取消且本轮次不再递补。

2. 申请退出：通过二次选拔进入拔尖计划或者本科交叉创新实验班的学生，将在入学一学期结束后完成学籍专业调整（截至 2027 年 1 月 10 日）。原学籍专业调整后，如退出拔尖计划或实验班，则应转入到拔尖计划对应专业的普通班或者实验班依托的专业。学生主动申请退出的，不得再次申请进入原拔尖计划或实验班。

3. 跨学院调整专业：入选的学生在第二、四学期，如想申请调整到拔尖计划对应专业所属学院以外的专业，或实验班依托专业所属学院以外的专业，则须先主动申请退出拔尖计划或实验班，转入到拔尖计划对应专业的普通班或者实验班依托的专业，再按照跨学院专业准入标准和实施办法执行。

4. 通过二次选拔入选至口腔医学专业的学生，学籍专业调整

时间参照拔尖计划、实验班，跨学院调整专业按照跨学院专业准入标准和实施办法执行。

5. 数学通修课：根据 2025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和指导性教育教学计划、*层次数学通修课程选课要求，入选至非数学类拔尖计划或实验班的学生，不能修读*层次数学通修课程。具体说明请关注《2026 级本科新生入学教务活动安排》（后期将发布于 <https://jw.nju.edu.cn/> 的“公告通知”中）。

六、其他

相关学院拔尖计划或者实验班通过二次选拔录取所在大类的学生，录取人数将占用该学院在大类学科专业分流时的计划名额；相关学院拔尖计划或者实验班通过二次选拔录取学院所在大类以外或者学院以外的学生，录取人数原则上将占用该学院接收跨大类（学院）专业准入时的名额。

附件 1：各项目工作联系人

附件 2：南京大学 2026 级本科生二次选拔考核方案

南京大学本科生院

2026 年 8 月 15 日

附件 1: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地址	其他咨询方式
拔尖计划-大理科	崔老师	025-89682468	ycui@nju.edu.cn	QQ 群: 1047341284
拔尖计划-数学	李老师	15951890968	liyijun_ims@nju.edu.cn	微信号: wkgsal
拔尖计划-物理学	郭老师	025-83594513	phyteaching@nju.edu.cn	
拔尖计划-化学	郑老师	15921322911	zhengj@nju.edu.cn	联系人 QQ: 270839482
拔尖计划-生物科学	朱老师	13675159099	zhuyping@nju.edu.cn	QQ 咨询群: 370636452
拔尖计划-计算机科学	吴老师	025-89685977	nwu@nju.edu.cn	QQ 咨询群: 333721962
	苏老师	025-89684360	sgz@nju.edu.cn	
拔尖计划-天文学	姜老师	025-83593325, 13951012080	bjiang@nju.edu.cn	微信群 
拔尖计划-地质学	茆老师	18936871167	myafeng@126.com	
拔尖计划-地理科学	王老师	13912946156	wwang@nju.edu.cn	QQ 咨询群: 809702590
拔尖计划-大气科学	陈老师	025-89682541	chenbing@nju.edu.cn	QQ 咨询群: 1018158350
拔尖计划-中国语言文学	刘老师	13814091801	cl@nju.edu.cn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姓名	联系电话	邮箱地址	其他咨询方式
拔尖计划-历史学	田老师	15851810128	njutj2012@nju.edu.cn	QQ 咨询群: 2390189128
拔尖计划-哲学	辛老师	15651003977	xinxiangying@nju.edu.cn	联系人 QQ: 1137374619
拔尖计划-经济学	路老师 魏老师	025-83621033 025-83592821	luyao@nju.edu.cn weifei@nju.edu.cn	QQ 咨询群: 892835079
生物演化与环境国际班	泮老师	13645174927	panyanhong@nju.edu.cn	
行星科学实验班	王老师	15850574302	twang0630@nju.edu.cn	QQ 咨询群: 1078241445
光电技术与信息材料实验班	钱老师	13913831303	qianyiwen@nju.edu.cn	QQ 咨询群: 1083041363
未来技术学院实验班	朱老师	0512-68768004	ekin928@nju.edu.cn	QQ 咨询群: 1021354280
碳中和智能技术创新实验班	柳老师	0512-68769835	songhuiliu@nju.edu.cn	QQ 咨询群: 928961723
计算社会学实验班	句老师	15386911196	g.ju@nju.edu.cn	
口腔医学	杨老师	15950467238	yangjie89@nju.edu.cn	QQ 咨询群:1080972854

附件 2：

2026

一、报名范围

南京大学 2026 级普通全日制本科新生。其中，限制报名或部分限制报名的情况如下：

1.限制报名的学生：通过强基计划、外语类保送生等招生类型被我校录取的学生，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数字经济专业、建筑类（智慧人居实验班）、环境科学与工程类（环境与健康实验班）的学生，通过提前批录取至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小语种专业的学生，以及录取至戏剧影视文学专业、大气科学（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的学生不能报名。

2.可报名部分志愿的学生：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地质学类、地理科学类、大气科学专业的学生，仅可报名录取专业类/专业所属学院开设的“拔尖计划”基地及本科交叉创新实验班的选拔，即：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地质学类的学生仅可报名拔尖计划-地质学、生物演化与环境国际班、行星科学实验班；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地理科学类的学生仅可报名拔尖计划-地理科学；通过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至大气科学专业的学生仅可报名拔尖计划-大气科学。

二、培养与管理相关规定

1.录取：新生（含保留入学资格者）入学报到后，如不符合入学条件，其二次选拔拟录取资格将自动取消且不再递补。

2.申请退出：通过二次选拔进入拔尖计划或者本科交叉创新实验班的学生，将在入学一学期结束后完成学籍专业调整（截至 2027 年 1 月 10 日）。原学籍专业调整后，如退出拔尖计划或实验班，则应转入到拔尖计划对应专业的普通班或者实验班依托的专业。学生主动申请退出的，不得再次申请进入原拔尖计划或实验班。

3.跨学院调整专业：入选的学生在第二、四学期，如想申请调整到拔尖计划对应专业所属学院以外的专业，或实验班依托专业所属学院以外的专业，则须先主动申请退出拔尖计划或实验班，转入到拔尖计划对应专业的普通班或者实验班依托的专业，再按照跨学院专业准入标准和实施办法执行。

4.通过二次选拔入选至口腔医学专业的学生，学籍专业调整时间参照拔尖计划、实验班，跨学院调整专业按照跨学院专业准入标准和实施办法执行。

5.数学通修课：根据 2025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和指导性教育教学计划、*层次数学通修课程选课要求，入选至非数学类拔尖计划或实验班的学生，不能修读*层次数学通修课程。具体说明请关注《2026 级本科新生入学教务活动安排》（后期将发布于 <https://jw.nju.edu.cn/> 的“公告通知”中）。

6.其他：相关学院拔尖计划或者实验班通过二次选拔录取所在大类的学生，录取人数将占用该学院在大类学科专业分流时的计划名额；相关学院拔尖计划或者实验班通过二次选拔录取学院所在大类以外或者学院以外的学生，录取人数原则上将占用该学院接收跨大类（学院）专业准入时的名额。

具体考试安排由各学院通知。复试后如出现末位同分情况，由各学院自定加试内容并组织加试。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中学生英才计划”入选者。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拔尖计划-大理科	不超过30名	【初试】笔试。数、理、化三科单独考试，采取闭卷形式（可以携带具有非编程功能的计算器）。各科试卷的总分均为100分。考核内容难度为全国高中奥赛初赛水平。各科笔试时间均为1.5小时。高考数学单科147分及以上者，笔试原始成绩额外加8分；高考物理、化学单科147分及以上者，笔试原始成绩额外加5分。上述加分仅就高加分一次。三门成绩经赋分后，选择分值较高的两门成绩之和，并结合高考加分，作为初试成绩。根据初试成绩，按照拟选拔人数1:2进入复试。 <u>*初试时间拟安排在8月25日14:00-15:30, 16:00-17:30以及18:30-20:00。</u> 【复试】面试。采用面试形式（不需准备PPT），每人面试时长约8分钟。考察对基础学科兴趣和研究潜力等综合素质。考察要素包括：表达能力与思辨能力、科学素养与人文知识、学习能力与发展潜力、心理素质与团队合作、职业生涯规划等。采用百分制计分，总分100分。 <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8月27日14:00-18:00。</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25+复试成绩*0.5。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30人。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入选的同学，需按照大理科模式培养。
拔尖计划-数学	不超过20名	【初试】笔试。根据报名成功学生的高考成绩、科技创新活动中的突出表现（包括各类竞赛获奖、科技活动获奖）等情况进行初审，通过审核的学生可以进入笔试。笔试科目为数学，时长2小时，闭卷考试，采用百分制。笔试中将根据给出的相关新概念、新知识点提出相应的需要解决的问题，主要考查学生的学习能力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根据笔试成绩按照实际招生人数1:1.5进入复试。 <u>*初试时间拟安排在8月25日上午9:00-11:00。</u>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复试】单独面试（不需准备 PPT），采用百分制。由数学学院教师组成面试专家小组，每个学生的面试时间为 8 分钟左右，测试学生的基本知识、创新能力、综合素质。<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6 日。</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6+复试成绩*0.4，按总分进行排序，录取不超过 20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物理学	不超过 20 名	【初试】笔试。闭卷考试，考察对物理知识的深入理解（不需要计算器），考试时长 2 小时，总分 100 分。根据笔试成绩，按照不少于拟选拔人数的 1.5 倍进入复试。<u>*初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5 日下午。</u> 【复试】面试。着重考察对物理相关概念的理解、对物理问题思考方式、精神风貌等。面试采取单独面试，每个学生原则上 5-8 分钟（不需准备 PPT）。面试总分 100 分，面试教师独立评分，平均成绩作为学生面试成绩。<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7 日上午。</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分*0.6+复试分*0.4。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20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化学	不超过 20 名	【初试】材料审核。若报名人数大于 50 人，由学院组织不少于 5 人的专家组，根据报名者学科竞赛（全国化学奥林匹克竞赛、省级赛区）、高考成绩、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情况进行打分（百分制），均分前 50 名进入复试。若报名人数不超过 50 人，报名者直接参加面试。 【复试】面试。按照高考成绩和省排名分别分在若干小组（依次蛇形分组）进行面试，每个小组的面试专家不少于 5 人。申请人 3 分钟介绍个人特点和发展计划，7 分钟回答提问（无需准备 PPT）。面试专家考察其对化学学科相关知识的了解、理解 and 创新能力。面试测评要素分为学科背景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15分)、知识面(15分)、学习能力(15分)、思辨能力(15分)、发展潜力(15分)、表达能力(10分)、个人规划(5分)、心理素质(10分)，总计100分，每位专家对所在组考生按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将所有专家的排序相加给出申请人在小组里的最终排序。<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按照复试成绩，录取人数不超过20人(每个小组录取人数根据参加复试总人数和分组情况确定)。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生物科学	不超过20名	【初试】材料审核。依据高考成绩、生物成绩、学科竞赛等材料进行资格初审，选拔不超过40人进入面试环节。 【复试】考查综合专业素养、逻辑思维、应变及沟通能力。每个学生面试时长6-8分钟(不需准备PPT)，主要考查学生的专业兴趣、逻辑思维、应变及沟通、综合能力等。百分制。最终成绩依照每位面试官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计算平均分。<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按照复试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20人。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计算机科学	不超过20名	【初试】笔试。根据报名学生的高考成绩、信息学、数学、物理等学科的竞赛成绩、高中阶段的突出表现等情况，择优选拔不超过200人参加初试。初试为闭卷笔试，考察内容包括数学、英语与综合能力，笔试成绩折算为百分制。根据笔试成绩，按照计划人数1:1.2进入复试。<u>*初试时间待定。</u> 【复试】面试。面试分组进行，不需要准备PPT。每名学生面试10分钟，考查学生的综合能力。每组3位专业教师负责面试，独立打分(百分制)；最后面试成绩取平均作为该生的复试成绩。<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5+复试成绩*0.5。按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不超过20人。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拔尖计划-天文学	不超过15名	【初试】材料审核。主要针对高考成绩、学生申报天文拔尖计划的理由以及未来规划等材料进行资格初审，选拔不超过20名进入复试。 【复试】线下面试。每位学生时长8分钟：4分钟PPT形式介绍个人特点和发展规划；4分钟回答面试官提问。主要考察专业兴趣、数理基础、沟通以及逻辑思维能力等。百分制。<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按照复试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15人。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地质学	不超过30名	【初试】依据高考理科百分制成绩（数学、物理、化学总分换算为百分制成绩，或理科综合百分制成绩）、竞赛获奖成绩进行排序。初试成绩=高考理科百分制成绩+竞赛加分（加分标准：全国理科竞赛一等奖加10分，二等奖加5分；省级竞赛一等奖加4分，二等奖加3分）。依据初试成绩排序，选不超过40人进入复试。 【复试】进入复试名单的同学，参加面试，每人5分钟，包括自我介绍和专家提问，主要考察个人特长、专业兴趣、逻辑思维、理解和沟通能力等。面试专家根据各人表现进行综合打分，总分100分，取平均分为复试成绩。<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9月1日下午。</u> 【选拔标准】按照复试成绩进行排序并确定录取名单。总录取人数不超过30人。复试成绩未达到60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地理科学	不超过30名	【初试】材料审核。专家审核报名材料，依据高考总分百分制成绩、竞赛获奖成绩进行排序。初试成绩=高考总分百分制成绩+竞赛加分（加分标准：全国理科竞赛一等奖加10分，二等奖加7分，三等奖加5分；省级竞赛一等奖加3分，二等奖加1分）。依据初试成绩排序，择优遴选不超过40人进入复试。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复试】线下面试。主要考查学生对地理和海洋科学的专业兴趣、未来发展规划和综合素养等，面试总分 100 分。每人面试总时长 5-10 分钟，包括自我介绍和回答专家提问，其中个人 PPT 汇报 3 分钟。 <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9 月 1 日。</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3+复试成绩*0.7，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30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大气科学	不超过 25 名	【初试】材料审核。根据学生报名材料，审核高考全科成绩、数学与物理单科成绩、理科类学科竞赛成绩，以及其他综合素质表现，确定初试成绩。初试成绩=高考理科（数学、物理、化学）百分制成绩+竞赛加分（加分标准：全国理科竞赛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省级理科竞赛一等奖加 2 分，二等奖加 1 分）。依据初试成绩排序，择优遴选不超过 35 人进入复试。 【复试】线下面试。面试每人 6-8 分钟，总分为 100 分。包括自我介绍（1 分钟）和回答专家提问，主要考察对大气及地球系统科学的兴趣、未来发展定位、逻辑思维能力、沟通和语言表达能力等（学生无需准备 PPT）。面试结果为专家打分平均值。<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9 月 1 日。</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3+复试成绩*0.7，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25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中国语言文学	不超过 15 名	【初试】笔试。初试形式为闭卷考试，考试时间为 2 小时，总分 100 分，主要考查学生的中国语言文学基础知识、逻辑思维能力和综合素质。择优遴选不超过 20 人进入复试。<u>*初试时间待定。</u>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复试】面试。由 3~5 名专家组成的面试小组主持，每位同学面试时长 10 分钟。其中，自我陈述 2 分钟（不需要 PPT；不能念稿）、针对性提问 8 分钟。主要考察申请人的知识储备与综合素质。总分 100 分。<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综合初试、复试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不超过 15 人。
拔尖计划-历史学	不超过 15 名	【初试】材料审核。主要依据高考成绩、竞赛成绩（省级及以上）等情况，以及其他综合素质表现，择优选拔不超过 25 人参加复试。 【复试】笔试和面试。笔试主要考察经典阅读情况、史学基础、文字表达能力。试卷题型为简答题，总分 100 分，笔试时间 2 小时。面试主要考察同学们的专业基础、专业兴趣、创新潜力和思想品德，面试时间为 15 分钟，3 分钟个人自我介绍（不需要使用 PPT），12 分钟专业综合面试。总分 100 分，面试教师独立评分，平均成绩作为学生面试成绩。<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笔试成绩*0.5+面试成绩*0.5。按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15 人。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哲学	不超过 15 名	【初试】材料审核后笔试。通过报名材料审核的同学参加闭卷考试，考试时间为 2 小时，总分 100 分，主要考查学生的逻辑思维能力和综合素质。根据笔试成绩排序，选拔不超过 20 人进入复试。<u>*初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5 日 18:30-20:30。</u> 【复试】面试。总分 100 分。主要考察同学们的学习兴趣、语言表达能力、哲学思维能力和创新能力，面试时间为 8-10 分钟，3 分钟个人简介（需要使用 PPT），5-7 分钟回答提问。<u>*复试时间待定。</u>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5+复试成绩*0.5。按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15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拔尖计划-经济学	不超过 20 名	【初试】材料审核。审核小组审核报名材料，根据报名材料中高考百分制成绩（数学、语文总分换算为百分制成绩后，按照数学*0.5+语文*0.25+英语*0.25 计算出高考百分制成绩）、竞赛获奖进行排序。初试成绩=高考百分制成绩+竞赛加分（加分标准：全国理科竞赛一等奖加 10 分，二等奖加 5 分；省级理科竞赛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根据初试成绩排序，择优遴选不超过 30 人参加复试。 【复试】面试。主要考查同学们的学习兴趣、经济学思维能力、创新能力、未来规划等综合素质，面试时间为 8-10 分钟（不需准备 PPT），其中包括 3 分钟个人介绍，5-7 分钟提问交流。成绩为百分制。 <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 0.6+复试成绩 0.4。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20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生物演化与环境国际班	不超过 10 名	【初试】材料审核。专家审核报名材料，依据高考理科百分制成绩（数学、物理、化学总分换算为百分制成绩，或理科综合百分制成绩）、竞赛获奖、夏令营成绩进行排序。初试成绩=高考理科百分制成绩+竞赛加分（加分标准：全国理科竞赛一等奖加 10 分，二等奖加 5 分；省级竞赛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夏令营加分）。依据初试成绩排序，择优遴选不超过 20 人入复试。 【复试】面试。依据学生对生物学、地质学和环境学的现有知识、兴趣、未来发展定位等内容打分，面试总分 100 分。面试时长 10-15 分钟，需要学生针对前述内容每人准备 5 分钟 PPT。<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9 月 1 日上午。</u>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35+面试成绩*0.65，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15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行星科学实验班	不超过 15 名	【初试】材料审核。主要依据高考成绩、竞赛成绩（省级及以上）等情况，择优选拔不超过 25 人参加复试。请考生在二次选拔系统报名的同时，上传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复试】笔试+面试。获得复试资格的同学同时参加笔试和面试。笔试为数学、物理综合的闭卷笔试（请携带计算器），考核时长 2 小时，笔试成绩折算为百分制。面试时长 8-10 分钟：3 分钟介绍个人特点和发展规划（可用 PPT）；5-7 分钟回答提问。考察专业兴趣、英语、数理化基础、沟通以及逻辑思维能力等，面试成绩为百分制。<u>*复试（笔试）拟安排在 8 月 25 日 19:00-21:00；复试（面试）拟安排在 8 月 26 日上午 9:00-12:00。</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笔试成绩*0.5+面试成绩*0.5。按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15 人。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光电技术与信息材料实验班	不超过 30 名	【初试】由学院组织不少于五人的专家组，根据考生的申请材料（高考成绩、竞赛成绩（省级及以上）等情况）进行打分（百分制），按照选拔名额的 1:1.2 进入复试。请考生在进行二次选拔系统报名时上传相关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 【复试】由学院组织不少于五人的复试小组。进入复试名单的同学，初试成绩排名前 60%的不需面试直接录取进入实验班，初试成绩排名后 40%的学生进入面试环节。面试约每人 10-15 分钟，包括自我介绍、命题阐述，以及专业知识问答等环节，主要考查个人特长、专业兴趣、理解和表达能力等。每位评委各自打分，并计算总成绩，按总成绩排序。<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6 日下午。</u>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选拔标准】面试合格者按照面试成绩排名，与初试直接录取者，共选拔不超过 30 人。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未来技术学院实验班	不超过 10 名	【初试】依据高考成绩、竞赛成绩（省级及以上）等情况，择优选拔不超过 40 人参加笔试。请考生在二次选拔系统报名的同时，上传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笔试为闭卷考试，考察内容包括数学、物理与综合能力，考试时长 2 小时，总分 100 分。根据笔试成绩按照拟选拔人数 1:2 进入复试。<u>*初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5 日 18:30-20:30。</u> 【复试】单独面试（不需准备 PPT），采用百分制。每个学生的面试时间为 8 分钟左右，测试学生的基本知识、创新能力、综合素质。<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7 日下午。</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6+复试成绩*0.4。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10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碳中和智能技术创新实验班	不超过 15 名	【初试】材料审核。由学院组织不少于五人的专家组。根据学生报名材料，审核高考全科成绩、数学与物理单科成绩、理科类学科竞赛成绩，以及其他综合素质表现，确定初试成绩（百分制）。初试成绩=高考理科百分制成绩+竞赛加分（加分标准：全国理科竞赛一等奖加 10 分，二等奖加 5 分；省级竞赛一等奖加 5 分，二等奖加 3 分）。依据初试成绩排序，择优遴选不超过 30 人进入复试。请考生在二次选拔系统报名的同时，上传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复试】线下面试。面试每人 10 分钟，包括自我介绍（3 分钟）和专家提问【不需要 PPT，不能念稿】，主要考察对碳中和科学与工程的理解与兴趣、未来发展定位、个人特长、逻辑思维、理解和沟通能力等。面试专家进行综合打分，总分 100 分，取平均分为复试成绩。<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25 日下午。</u>

拔尖计划基地/实验班/专业	计划数	考核方案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初试成绩*0.5+复试成绩*0.5。按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15 人。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计算社会学实验班	不超过 20 名	【初试】材料审核。提交报名申请后，学院专家组从申请人高考成绩、竞赛成绩、获奖经历、个人特长等方面综合考核，择优选拔不超过 30 人参加复试。 【复试】面试。由 5 名以上专家组成的面试小组主持，每位同学面试时长 6 分钟。其中，自我陈述 2 分钟（不需要 PPT）、提问交流 4 分钟。主要考查学生逻辑思维与问题分析能力、数据与计算素养、社会科学基础等。总分 100 分。<u>*复试时间拟安排在 8 月 31 日下午。</u> 【选拔标准】按照复试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20 人。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口腔医学专业	不超过 10 名	【初试】材料审核。专家审核报名材料，依据高考成绩择优遴选不超过 20 人进入复试。 【复试】现场面试。专家对考生进行面试（不需准备 PPT），考查学生的综合能力，每个学生面试时长为 5 分钟。面试总分 100 分。<u>*复试时间待定。</u> 【选拔标准】最终成绩=面试成绩，按照最终成绩进行排序，录取人数不超过 10 人。面试成绩低于 70 分者不予录取。